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审部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2月26日收到公司内审部负责人黄锦阳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黄锦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黄锦阳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黄锦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董事会将按法定程序尽快聘任新的内审部负责人。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黄锦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